

2022 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广元经济技术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

编
制
说
明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7 日

第一部 分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41
第五部分 附表.....	8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7

二、收入决算表.....	87
三、支出决算表.....	8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8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7

第一部 分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1. 党工委职责：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的决议、指示；研究解决辖区内重大经济社会发展问题；受市委委托负责辖区内干部管理；负责辖区内党的组织、思想、党风廉政建设和其他党务工作；负责辖区内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辖区内宣传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协调辖区内政法、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负责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2. 管委会职责：负责辖区内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区域性城市发展规划和编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进行审核或审批；负责辖区内基础设施的建设与管理；负责辖区内财政管理，实施辖区内财政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 and 财政监督工作；负责招商引资、进出口贸易和国内外经济技术合作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科技、文化、计划生育等社会事务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人力资源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属二级单位 20 个，其中行政单位 4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6 个。纳入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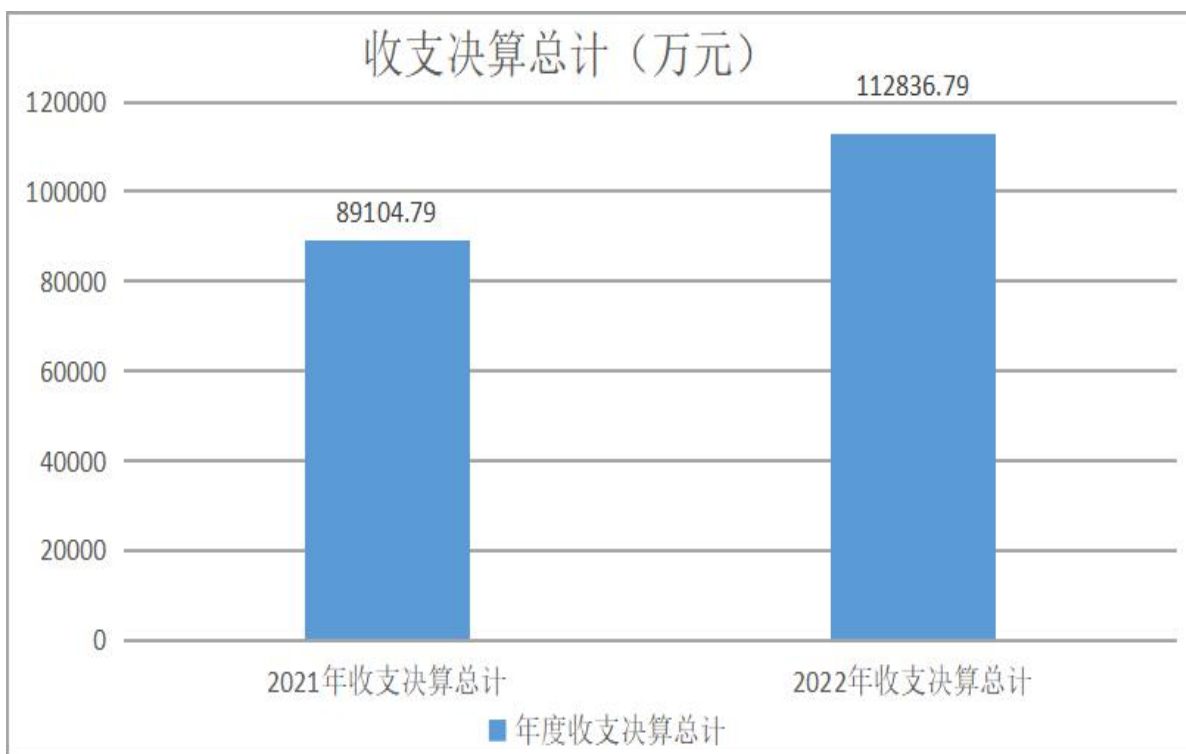
经开区管委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机关
2. 盘龙镇人民政府
3. 下西坝街道办事处
4. 袁家坝街道办事处
5. 石龙街道办事处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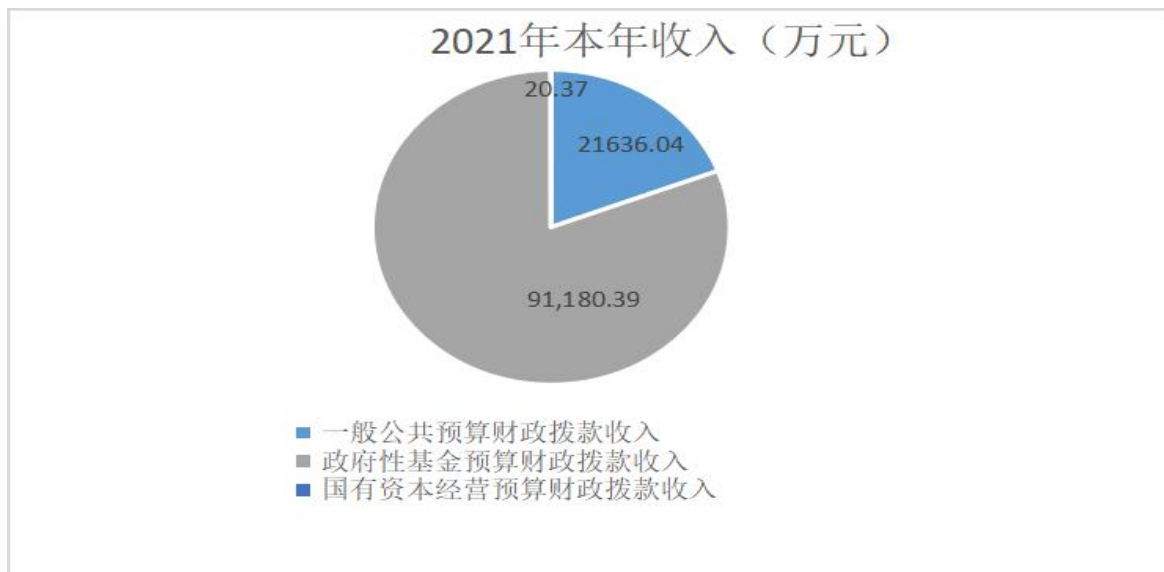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12836.79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732 万元，增加 26.63%。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土地收入和债券资金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11283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636.04 万元，占 19.1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180.39 万元，占 80.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7 万元，占 0.01%。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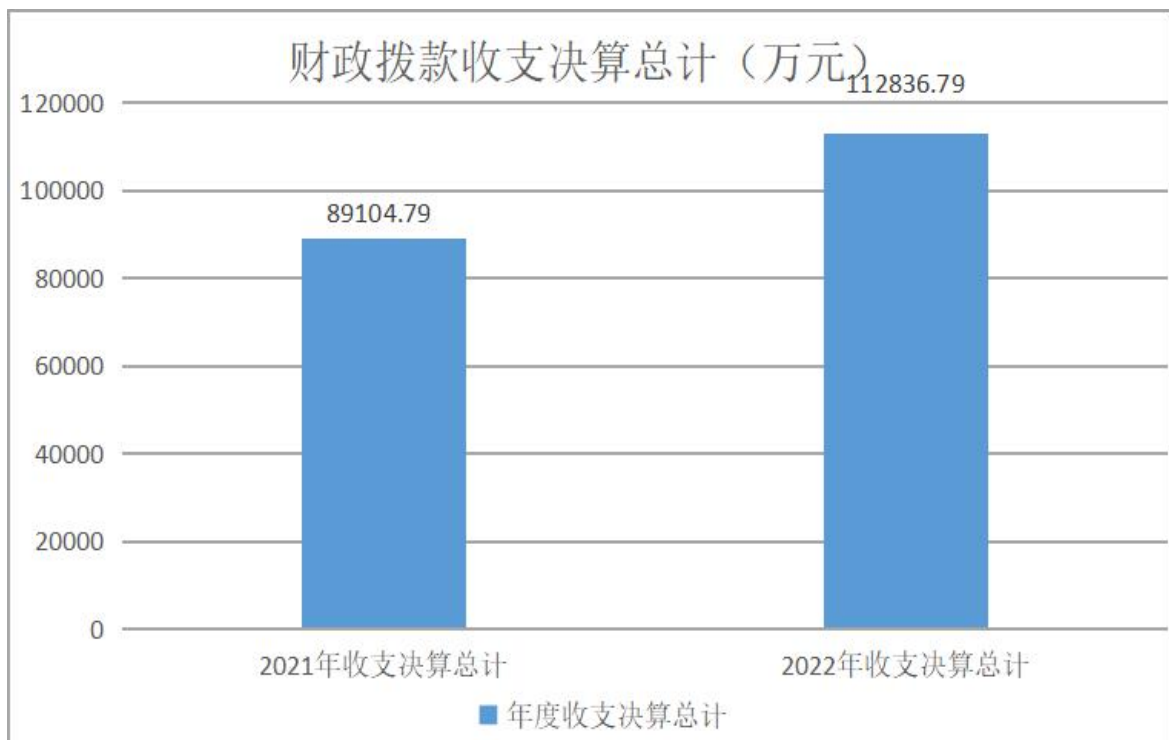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112836.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82.57 万元，占 5.6%；项目支出 106554.22 万元，占 94.4%。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12836.79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732 万元，增加 26.63%。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土地收入和债券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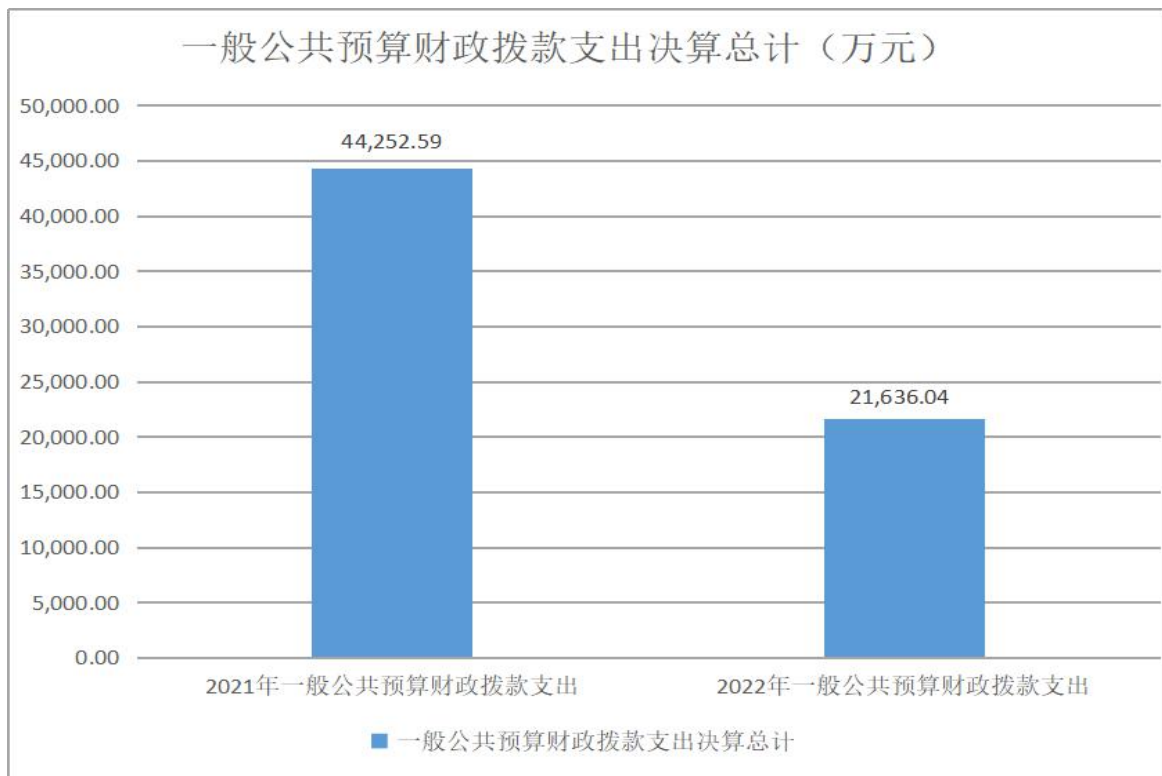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36.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9.17%。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616.55 万元，减少 51.11%。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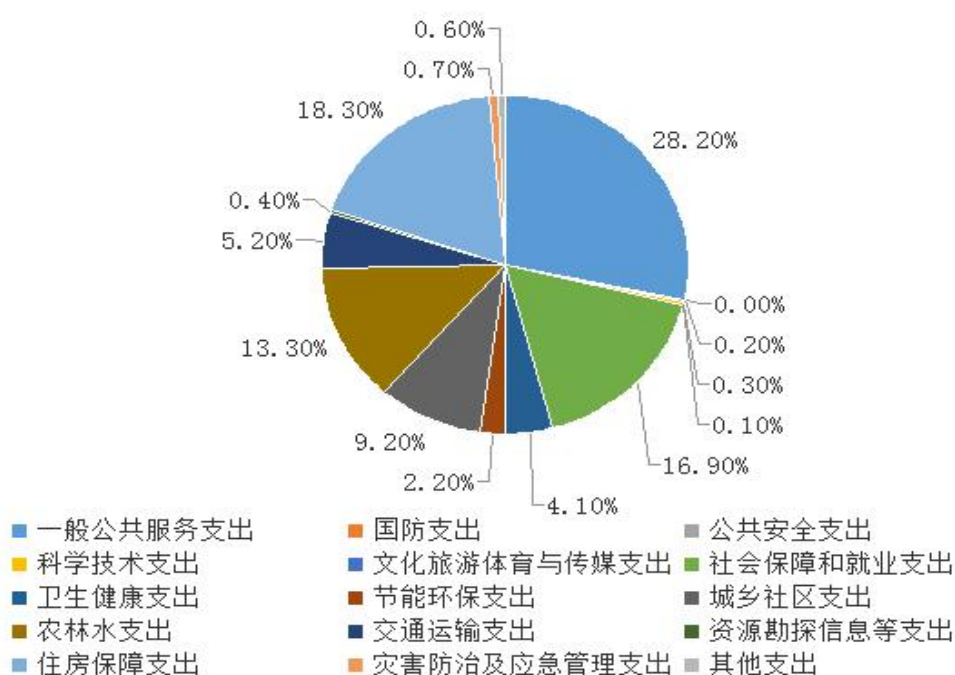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36.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 6110.48 万元，占 28.2%；国防（类）支出 6.56 万元，占 0.001%；公共安全（类）支出 37.58 万元，占 0.2%；科学技术（类）支出 56.53 万元，占 0.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8.25 万元，占 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665.7 万元，占 16.9%；卫生健康支出（类）889.77 万元，占 4.1%；节能环保（类）支出 465.8 万元，占 2.2%；城乡社区（类）支出 1989.27 万元，占 9.2%；农林水（类）支出 2870.8 万元，占 13.3%；交通运输（类）支出 1122 万元，占 5.2%；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78.66 万元，占 0.4%；商业

服务业等（类）支出 76.37 万元，占 0.4%；住房保障（类）支出 3953.3 万元，占 18.3%；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76 万元，占 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61.21 万元，占 0.7%；其他（类）支出 120 万元，占 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1636.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6,110.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4,812.65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项）3,794.27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557.69 万元；机关服务（项）369.73 万元；专项业务活动（项）9.40 万元；信访事务（项）14.56 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67.00 万元。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102.76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项）20.00 万元；战略规划与实施（项）15.90 万元；日常经济运行调节（项）34.86 万元；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32.00 万元。

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107.61 万元。

财政事务（款）128.14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69 万元；预算改革业务（项）19.88 万元；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60.57 万元；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40.00 万元。

审计事务（款）77.05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47 万元；审计业务（项）75.58 万元。

纪检监察事务（款）27.10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8.00 万元；大案要案查处（项）14.52 万元；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4.58 万元。

商贸事务（款）286.04 万元；其中：招商引资（项）277.03 万元；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9.01 万元。

档案事务（款）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9.60 万元。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81.68 万元。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15.00万元。

组织事务(款)106.72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91.33万元;机关服务5.00万元;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10.39万元。

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106.10万元。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7.50万元,其中:食品安全监管(项)2.50万元;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5.00万元。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42.54万元。

2.国防支出(类)6.56万元,完成预算100%。国防动员(款)6.56万元,其中:兵役征集(项)1.66万元;民兵(项)4.90万元。

3.公共安全支出(类)37.58万元,完成预算100%。国家安全(款)其他国家安全支出(项)34万元。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万元。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1.58万元。

4.科学技术支出(类)56.53万元,完成预算100%。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7.14万元。科学技术普及(款)机构运行(项)49.39万元。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8.25万元,完成预算100%。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4.3万元。体育(款)

其他体育支出（项）22 万元。新闻出版电影（款）1.95 万元，其中：电影（项）1.43 万元，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项）0.52 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66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650.19 万元，其中：劳动保障监察（项）3.58 万元；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646.61 万元。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5.26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631.64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05.9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80.6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45.09 万元。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861.58 万元。抚恤（款）539.43 万元，其中：死亡抚恤（项）8 万元；伤残抚恤（项）20.6 万元；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95.6 万元；义务兵优待（项）106.97 万元；其他优抚支出（项）308.26 万元。退役安置（款）97.52 万元，其中：退役士兵安置（项）77.68 万元；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5.51 万元；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14.33 万元。社会福利（款）108.23 万元，其中：养老服务（项）29.18 万元；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79.05 万元。残疾人事业（款）119.26 万元，其中：残疾人康复（项）3.01 万元；残疾人就业（项）12.88 万元；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47.95 万元；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55.42 万元。最低生活保障（款）112.37 万元，其

中：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62.37万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50.00万元。临时救助（款）34.4万元，其中：临时救助支出（项）34.4万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00万元。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120.88万元，其中：拥军优属（项）90.96万元；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29.92万元。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15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4.95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类）889.77万元，完成预算100%。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31.17万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20万元。公共卫生（款）104.51万元，其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5.56万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19.98万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78.96万元。计划生育事务（款）184.42万元，其中：计划生育服务（项）53.09万元；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31.33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90.34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项）177.91万元，事业单位医疗（项）12.43万元。医疗救助（款）344.87万元，其中：城乡医疗救助（项）314.87万元；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30万元。优抚对象医疗（款）14.47万元，其中：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9.1万元；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项）5.37万元。

8.节能环保支出(类)465.8万元,完成预算100%。污染防治(款)水体(项)458.8万元。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7万元。

9.城乡社区支出(类)1989.26万元。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8万元,其中:城管执法(项)3万元;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5万元。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38.04万元。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870.32万元,其中: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200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670.32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874.12万元。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98.78万元。

10.农林水支出(类)2870.81万元,完成预算100%。农业农村(款)209.78万元,其中:病虫害控制(项)34.69万元;农产品质量安全(项)10.79万元;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164.3万元。林业和草原(款)242.97万元,其中: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82.1万元;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160.88万元。水利(款)131.58万元,其中:防汛(项)9.56万元;其他水利支出(项)122.02万元。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37.87万元,其中: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15万元;生产发展(项)11.62万元;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0.25万元;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11万元。农村综合改革(款)1733.39万元,其中: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1670.39万元;其

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63万元。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15.23万元，其中：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3.8万元；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11.43万元；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499.98万元。

11. 交通运输支出（类）112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路水路运输（款）113万元，其中：公路和运输安全（项）3万元；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110万元。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1009万元。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78.66万元，完成预算100%。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44.37万元。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34.28万元，其中：产业发展（项）29.54万元；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4.74万元。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76.37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76.37万元。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3953.3万元，完成预算100%。。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3571.63万元，其中：公共租赁住房（项）3176万元；老旧小区改造（项）395.63万元。住房改革支出（款）381.67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381.67万元。

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3.76万元，完成预算100%。。重要商品储备（款）应急物资储备（项）3.76万元。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161.21万元，完成预算

100%。应急管理事务（款）93.27 万元，其中：机关服务（项）14.17 万元；灾害风险防治（项）9.68 万元；安全监管（项）18.14 万元；应急救援（项）35.77 万元；应急管理 1.94 万元；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13.57 万元。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2 万元。自然灾害防治（款）4.94 万元，其中：地质灾害防治（项）3 万元；森林草原防灾减灾（项）1.94 万元。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61 万元，其中：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61 万元。

17. 其他支出（类）1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他支出（款）120 万元，其中：其他支出（项）12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82.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070.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1212.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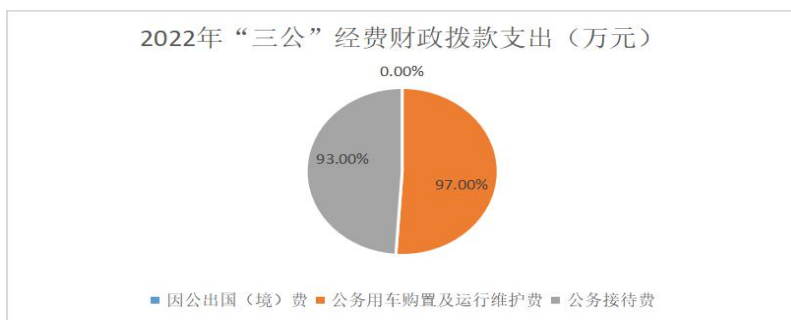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5.42万元，完成预算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为今年年初无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4万元，占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44.02万元，占93%。具体情况如下：



（图6：“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年初未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增加2.54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越野车 1 辆、其他车型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4 万元。主要用于出差及公务接待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4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增加 70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项目、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44.02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545 批次，725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44.0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具体内容包括招商引资、园区发展等接待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91180.39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20.37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12.03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631.54 万元，减少 34.2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开发区财政代编

的项目汇总到市财政本级。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开发区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58.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8.2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7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固定资产及园区项目建设购买第三方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开发区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招商引资、园区发展等，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滨江西路（袁家坝至基坝）道路工程PPP项目、环卫工人工资及园创公园维护费项目、陵宝快速石龙段道路改扩建工程PPP项目、石龙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PPP项目、石盘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等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0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00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2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以及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2 年空港现代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89 分，绩效自评综述：2022 年广元经开区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工作会议、市委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千亿级产业园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目标和“市域发展增长极、工业经济主阵地”发展定位，坚持拼字当头、产业为先、环境为要，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聚力开展项目和产业攻坚行动，全区经济运行呈现止滑回升、行稳致远的态势。2022 年我单位整体支出效果良好，2022 年绩效目标设置明确、预算编制较准确、项目预算执行较好，基本按照计划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实现了年度绩效目标，目标设置明确、预算编制较准确。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监控，年终开展了绩效自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2022 年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管理良好，实施有序，绩效显著。均达到了预期目标。2022 年空港现代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项目实施有序，2022 年完成

部分建设项目，项目完成后能达到预期绩效。2022年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采伐作业设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8分，绩效自评综述：目管理良好，实施有序，绩效显著。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8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决策依据充分，实施较为有序，已实施的具体项目实现了预期功能，质量达标并投入使用。2022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6分，绩效自评综述：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基本明确，项目管理规范，预期效益较好。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及机关事务管理（项）：指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如国务院一类会议、国庆招待会、全国劳模大会）的支出，政府机关房地产管理、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指反映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实施宏观管理与调控等方面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日常经济运行调节（项）：反映日常经济运行调节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支出(项):指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指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指反映各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反映查处大要(专)案的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档案事务方面的支出。

2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26.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

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2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3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3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指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3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指反映用于兵役征集等方面的支出。

35.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指反映用于民兵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6. 公共安全支出（类）国家安全（款）其他国家安全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国家安全方面的支出。

37.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反映各

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等方面支出。

38. 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39.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40.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机构运行（项）：反映科普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4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4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指反映电影制片、发行、放映等方面的支出。

4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新闻出版电影方面的支出。

4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指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4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5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5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5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指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5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5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5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指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5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指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

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6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6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指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6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指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6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指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6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6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

出（项）：指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6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指反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的直接发放给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的补助支出。

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指反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用于扶持大中型水库移民生产生活的基础设施建设、经济建设、产业发展项目支出等。

7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7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伍事务管理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7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项）：指反映在政策规定范围内，财政为生活困难人员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险支出。

7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6.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7.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7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7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项）：指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8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8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82.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8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指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8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87.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指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88.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项）：指反映除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外的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8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90.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指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如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农村饮用水源地监测与保护等；小城镇环境保护，如小城镇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及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优美乡镇及生态村创建等；农用化学品（化肥、农药、农膜等）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

治；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与监管，有机食品基地建设与管理，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村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宣教、试点示范等。

9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指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9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指反映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订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

9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9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9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9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97.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指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98.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0.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棚户区改造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按规定用于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的支出。

10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10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土地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于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上

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10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0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指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10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指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10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0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10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0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指反映防汛

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1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1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11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11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贷款奖补和贴息(项):指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贷款的奖补和贴息支出。

11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1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11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117.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指反映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118.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指反映财政用于符合条件的人员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的贴息及奖补支出。

119. 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指反映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用于改善库区及移民安置区生产生活条件的基础设施建设、经济建设、产业发展项目支出。

120.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12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指反映公路和运输安全支出。

12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12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指反映其他交通运输支出中除对公共交通运营补助以外的其他支出。

12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12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指反映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12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12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指反映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中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支出。

1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指反映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指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1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重要商品储备（款）应急物资储备（项）：指反映用于救灾物资、防汛抗旱物资等应急物资储备的支出。

13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指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13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13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指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13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指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3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指反映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13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指反映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修订，应急预案演练、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13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13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用于消防救援方面的支出。

14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指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14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森林草原防灾减灾（项）：指反映防治森林草原火灾、自然水旱灾害等发生的支出。

14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指反映用于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和受灾群众救助的支出。

14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

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4.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5.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6.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7.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8.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14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1.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属二级单位 20 个，其中行政单位 4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6 个。纳入广元经开区管委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盘龙镇人民政府、下西坝街道办事处、袁家坝街道办事处、石龙街道办事处。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负责辖区内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区域性城市发展规划和编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进行审核或审批；负责辖区内基础设施的建设与管理；负责辖区内财政管理，实施辖区内财政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和财政监督工作；负责招商引资、进出口贸易和国内外经济技术合作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科技、文化、计划生育等社会事务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人力资源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实际财政供养总人数 326 人，其中：在职正式人员 193 名，其他人员 133 名，遗属人员 15 人。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州委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增强做好信访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大力度，坚持抓源头、抓重点、抓导向，坚持细致、精致、极致的工作作风，强化源头治理，着力解决问题，维护信访秩序，全力维护全州社会大局稳定。掌握全区 2022 年度财政预算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专项资金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经费管理，完善管理办法，充分发挥项目经费使用效益，为指导预算项目编制和申报项目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我区各项事业的发展。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 年财政资金收入合计 11283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636.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180.3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7 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财政资金支出合计11283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82.57万元；项目支出106554.22万元，年末结转0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广委发〔2019〕16号）文件精神，管委会高度重视2022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夯实责任、上下联动，强化宣传培训，明确绩效管理责任主体，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专业力量，本年度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效显著。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对下属国有企业日常管理和维护及环卫工人工资、临聘人员的工资保险费用开展绩效分析，涉及金额1324.84万元，通过评估核减财政资金324.84万元，从源头上预防了财政资源配置低效的现象。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对在职人员报酬及五险一金、公用经费和绩效，村社干部报酬，村社运行经费等开展绩效分析。涉及金额6000万元，确保各部门单位全年正常办公运转，更好地为服务对象做好服务。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对上级专款、专项债券等项目开展绩效分析，涉及金额12292.59万元。精准掌握每一笔资金去向，分析其效益。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2年我区所有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覆盖率100%，项目覆盖率100%。各单位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15个（12个部门为绩效自评，3个部门为财政重点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合计预算资金达12125.08万元。14个部门综合评价最高得分99分，最低得分91.2分，平均分93.89分。从评价总体情况看，部门运行良好，单位支出审核严格，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从严管理项目，总体运行情况较好，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三）结果应用情况

将2022年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纳入年终各部门绩效管理考核中，作为2022年各部门绩效管理考核打分的主要参考指标之一。2022年部门绩效管理考核得分上报开发区目标考核部门，作为2022年开发区综合目标绩效考核评分指标之一。

（四）自评质量

各部门单位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进行自评，成立工作小组，对照年初目标深入剖析项目，核实经费安排是否与工作相适应，资金用途是否明确，内控措施是否健全，自评质量较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1. 部门支出评价情况

2022年对党群人事部、经济商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分局3个部门进行了部门支出重点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均为优等（90

分以上)。

2. 财政支出项目评价情况

2022年共计重点评价16个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等(90分以上)。

(二) 存在问题

1. 绩效主体责任有待进一步压实。个别部门对绩效管理认识不够，没有充分认识到作为财政资金使用部门，应当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负责，对财政资金“重分配，轻管理”、“重投入，轻产出”的问题仍然存在。一些部门和单位工作的主动性、参与绩效评价的积极性需进一步提高。

2. 绩效结果应用有待进一步加强。领导重视对于推进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至关重要，部分单位对项目绩效评价的结果没有引起足够重视，对评价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没有及时采纳和整改，还存在“一评了之”的问题。财政部门对评价结果运用的考核和结果缺乏有效的制约措施。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尽管财政部制定出台了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但是对指标具体设置没有统一的明确规定，缺乏针对性较强的个性评价指标体系可供借鉴。当前财政预算支出的范围在逐年扩大、建设发展的投入在逐年增加、新政策新情况时有发生，已经形成的评价标准不能与之完全匹配，也导致很多内容难以量化，如何建立一套科学、完整的绩效指标体系，综合评价财政支出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是目前开展绩

效评价工作的一大难点。

（三）改进建议

1. 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挂钩

对事后绩效评价项目，根据绩效评价组出具的“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在相关预算单位当年预算指标执行和以后年度预算指标安排上予以挂钩管理，其中对结果出具当年预算按以下标准挂钩：等级为“优”和“良”的在预算安排上予以倾斜，等级为“中”和“差”的在预算安排上从严控制管理，不得高于上一年度预算额度。

2. 将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年终部门绩效管理考核

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部门绩效管理考核打分的主要参考指标之一，对评价结果为“优”、“良”作为上年度加分事项，对评价结果为“差”作为上年度扣分事项。

3. 将预算绩效结果与政府绩效挂钩

建立预算绩效结果与政府绩效考核挂钩机制。财政部门负责对本级部门（单位）情况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上报开发区，纳入各部门目标考核。同时建立考核结果通报制度，对工作成效明显部门按规定予以通报表扬，对工作推进不力的进行约谈并责令限期整改。

4. 积极探索将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以及绩效考核结果同步党群人事部、纪检监察室等部门，作为对领导干部日常监管的有关考核评价因素。积极探索将绩效评价结果纳入领导干部经济责任

审计重要评价参考指标。同时，将当年全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向党工委、管委会报告。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部门整体支出 绩

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主管部门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实施单位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整体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2836.8	112836.8	112839.8	100	
	(-) 财政拨款小计	112836.8	112836.8	112839.8	100	
	1. 一般公共预算	21636.04	21636.04	21637.04	100	
	2. 政府性基金	91180.39	91180.39	91181.39	1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37	20.37	21.37		
	4. 社保基金					
	(二) 其他资金					
整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情况		
	<p>按时兑付在编人员经费，及时保障日常正常运转公用经费的拨付；保障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政务管理等职能职责有序开展；做好招商引资、企业入驻、开工建设等工作，做好园区企业运行保障；牢牢把握“千亿级产业园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目标和“市域发展增长极、工业经济主阵地”发展定位，坚持拼字当头、产业为先、环境为要，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聚力开展项目和产业攻坚行动，全区经济运行止滑回升、行稳致远，全面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p>			<p>按时兑付在编人员经费，及时保障日常正常运转公用经费的拨付；保障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政务管理等职能职责有序开展；做好招商引资、企业入驻、开工建设等工作，做好园区企业运行保障；全面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p>		
部门整体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	数量	供养在职职工人数	326 人	326	

标	出 指 标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科目调整次数	≦5次	≦5次	
			完成民生项目	44项	44项	
			引进投资10亿元以上项目	3个	4个	
			引进投资1亿元以上项目	50个	52个	
			引进投资5000万以上项目	60个	68个	
			集中开工项目	50个	59个	
			年内竣工投产项目	30个	32个	
			盘活项目	15个	16个	
			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5家	5家	
			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4家	4家	
			新增省市企业技术中心	5个	5个	
			新培育规上工业企业	10家	11家	
			新增园区开发面积	1600亩	1680亩	
			新建标准化厂房	2万平方米	2.2万平方米	
			生活服务设施	600处(间)	627处(间)	
			到位市外资金	160亿元	185亿元	
			作风纪录大检查	4次	4次	
		质量 指标	工资足额保障率	100%	100%	
			日常运转保障率	100%	100%	
			预算编制偏差率	≦5%	≦5%	
			困难群众救助覆盖率	100%	100%	
			补贴对象合格率	100%	100%	
			引进项目当年落地率	≧50%	≧50%	
			开工项目年内竣工投产率	≧60%	≧60%	
			技术企业中国家级占比	≧40%	≧40%	
			技术中心中省级中心占比	≧40%	≧40%	
			厂房质量合格率	100%	100%	
			配套设施使用率	≧90%	≧90%	

		到位市外资金增加率	10%	10%		
		查找作风纪律问题整改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月	12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2236.28	5070.53		
		公用经费	≤442.69	1212.04		
		项目经费	≤43879.95	106554.22	追加专项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全区规上工业总产值	650亿元	663亿元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600亿元	622亿元		
		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7.7亿元	7.7亿元		
		向上争取资金	7.1亿元	7.1亿元		
		地方公共财政收入	4亿元	4.3亿元		
	社会效益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00亿元	107.8亿元		
		工业投资	50亿元	54亿元		
		技改投资	45亿元	50.7亿元		
		民生保障程度	良好	良好		
		信访化解率	95%	95%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100%	100%		
		信访总量同比下降率	5%	5%		
		非公企业党组织覆盖率	85%	85%		
		党的工作覆盖率	100%	100%		
		党的工作覆盖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60%	≥60%		
		排放达标率	100%	100%		
		可持续性指标	对当地社会发展影响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园区企业满意度	≥90%	≥90%	

附件 2

关于 2022 年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政策背景。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实党的十九大“以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为导向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布局，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8〕95号）和《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和建立补偿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农长渔发〔2019〕1号）精神和市委、市政府提出的筑牢嘉陵江上游生态屏障，全面禁止嘉陵江、白龙江渔船捕捞，加快建设中国生态康养旅游名市和中国最干净城市。

长江干流嘉陵江、白龙江流经广元经开区 17.5 公里，境内有捕捞渔船 46 艘，捕捞渔民 39 人，涉及盘龙镇、袁家坝街道、下西坝街道、石龙街道 4 个镇、街道。涉及 8 个村、社区（白龙

村、摆宴村、嘉陵村、南陵村、先锋村、西南村、竞赛村、上石村)。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主要是本单位职能职责及年度工作计划。

2.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本项目主要是补助资金，财政全额支持，按照财政资金相关管理办法和要求执行。根据广财农〔2020〕85号文件，该资金用于退捕渔民社会保障补助，禁捕宣传动员、加强执法管理等与禁捕直接相关的工作。

3.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全部由本单位使用，根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匹配资金。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长江流域退捕渔民保险缴费补助，禁捕宣传，护渔员劳务费、安装视频监控系。

2. 绩效自评结果表明，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单位组成绩效评价组对本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组在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深入到项目点，实地查看项目申报、实施及运行情况，收集相关数据资料，

通过汇总整理，结合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报告，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本项目资金是由市财政下达的专项资金补助。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如表。

项目名称	资金预算（万元）	资金到位（万元）	资金使用（万元）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2022年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资金	51.09	51.09	51.09

1. 资金计划。项目资金计划 51.09 万元。
2. 资金到位。资金实际到位 51.09 万元，到位及时率 100%。
3. 资金使用。2022 年使用项目资金 51.09 万元：长江流域退捕渔民保险缴费补贴 5.25 万元，禁捕宣传 6.45 万元，护渔员劳务费 12.84 万元、视频监控系統服务费 26.55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我单位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统筹安排及管理，安排专人具体负责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我单位全面落实退捕渔民养老保险政策，优化经办服务，引导退捕渔民按时缴费、长期缴费，持续推进应保尽保。制定了《广元经开区退捕渔民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管理有序，质量较高，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项目主要是资金补贴，费用支出经过逐级审核，按照单位内控控制制度实施监管，有力的促进了项目顺利实施，圆满完成，监管效果良好。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王冬琴等9名退捕渔民2022年保险缴费补助，禁捕宣传工作，巡河护渔工作，视频监控系统安装并投入使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10年禁渔带来的就是为长江中的野生鱼类提供二至三代的繁衍时间，缓解长江当下的生物资源压力，也对长江所独有的众多生物提供一个生存繁衍的契机，实现长江流域生态系统状况的恢复，同时将助力长江经济带成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先行示范带、创新驱动带、协调发展带。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管理良好，实施有序，绩效显著。均达到了预期目标。
自评得分 100 分。

（二）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农村工作局

2023 年 5 月 20 日

附表

2022 年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资金				
主管部门		广元经开区农业 农村工作局		实施单 位	广元经开区农业 农村工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1.09	51.09	100%
		(-) 财政拨款小 计		51.09	51.09	100%
		1. 一般公共预算		51.09	51.09	100%
		2. 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4. 社保基金				
		(二)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 标	预期目标					
	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渔民养老保险缴费补助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指标 1: 退捕渔民给予养老 保障缴费补助	9 人	9 人	
			指标 2: 巡河护渔人员	10 人	10 人	
			指标 3: 监控站点	9 个	9 个	
		质量指 标	指标 1: 补助覆盖率	≥98%	100%	
			指标 2:			
		时效指 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2022 年	2022 年	
			指标 2:			
	成本指 标	指标 1: 退捕渔民给予养老 保障缴费补助	5.25 万 元	5.25 万 元		
指标 2: 巡河护渔人员劳		12.84	12.84 万			

			务费	万元	元	
			指标 3: 禁捕宣传	6.45 万元	6.45 万元	
			指标 4: 监控系统	26.55 万元	26.5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全面落实退捕渔民养老保险政策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长江流域十年禁捕	≥95%	≥95%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5%	
			指标 2:			
总分						100

2022 年空港现代物流园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广元经开区空港现代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是广元市“十三五”规划的重要内容，也是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力推进的项目。本项目包括完善产业园内道路、电力、给排水、消防工程等工程，以及园区内进行新建标准化厂房、冷库、冷链物流中转站、园区孵化园、停车场等设施。

2022 年 1 月项目经广元经开区发改局《关于广元经开区空港现代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广开发改函〔2022〕7 号）批准立项。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估算总投资 15854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及其他。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区域内征地拆迁及土地平整约 648 亩，新建标准化厂房 150000 平方米、冷库 100000 平方米、园区孵化园 100000 平方米、冷链物流中转站 10000 平方米、智能综合停车场 25000 平方米、配套充电设施 300 套、洗车服务设施 10000

平方米，新建园区道路约 5 公里，及配套建设给排水管网、电力等附属设施。项目建设期共 31 个月，2022 年 1 月份开始前期工作，2022 年 6 月正式开工，2024 年 12 月底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

2022 年度本项目绩效指标，完成征地及土地平整 150 亩，完成建筑主体 10%。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单位组成绩效评价组对本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组在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深入到项目点，实地查看项目申报、实施及运行情况，收集相关数据资料，通过汇总整理，结合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报告，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和使用情况

（一）资金计划及到位

本项目总投资约 158545.00 万元，2022 年 7 月广财债〔2022〕32 号、11 月广财债〔2022〕55 号分别下达本项目债券资金 10000 万元、10000 万元。广开财预下〔2022〕21 号、广开财预〔2022〕7 转下达资金合计 20000 万元。2022 年本项目共计到位资金 20000 万元。

（二）资金使用

2022 年本项目共计支付资金 20000 万元。其中前期可研及安全评估费用 77.90 万元；支付建设项目拆迁款 19362.1 万元；预付四川国开永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实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广汇临

时供水管网工程)工程款 120 万元; 预付四川省广燃管道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天然气管道改建工程 1 标段工程款 440 万元。债券资金无结余, 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建设严格按照相关规定, 项目管理规范, 管理体制完善, 财务制度健全, 核算准确及时, 账务处理规范。债券资金使用设置专户, 并纳入监管系统, 四位一体(业主、主管部门、财政、银行)符合《关于全面实施专项债券资金在线监管的通知》(广财债(2021)16号)相关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本项目根据 2022 年 1 月《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关于广元经开区空港现代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广开发改函〔2022〕7号)批准立项。项目实施机构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环保局, 项目业主为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元经开区空港现代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实施方案》、法律意见书、财务评估报告等进行了备案。项目符合相关规划, 决策程序严密, 规划合理, 制度完备。

(二)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工程, 项目的建设由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

公司进行负责，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环保局对项目进行监管。拆迁项目由区征拆办和盘龙镇政府按照征拆政策实施，工程项目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实施。

2022年已完成项目可研报告及安全评估等前期工作；项目拆迁由盘龙镇负责实施，拆迁工作陆续展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广汇临时供水管网工程）安装约1400米DN800临时供水管网开始施工，合同约定2023年3月20日完工；天然气管道改建工程1标段工程供气管线全长5公里开始施工，合同约定2023年2月15日完工。

项目拆迁按照公布的征拆公告和规定的补偿标准执行，完成预计拆迁。广汇临时供水管网工程于2023年3月竣工，天然气管道改建工程2023年7月竣工。质量符合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建筑主体工程尚未开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拆迁工作陆续展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广汇临时供水管网工程）2023年3月20日完工；天然气管道改建工程2023年7月竣工。质量符合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建筑主体工程尚未开工。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在施工期间和投入使用后，一是加速提高当地GDP，增加就业率。二是提升园区价值，增加当地财政收入。三是利于招

商引资，吸引优质企业及人才。四是加快广元市城市发展。五是实现更多企业与广元市的协同合作。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2022年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项目实施有序，2022年完成部分建设项目，项目完成后能达到预期绩效。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详见附件。

（二）存在的问题

拆迁进度延后。由于拆迁工作的复杂性，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目前拆迁尚未结束。导致项目整体进度未达到预期。

（三）相关建议

积极推进工作，加快征拆进度，争取建设用地及时交付，以利于及时开展主体工程建设，确保项目如期完工投入使用。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环保局

2023年7月31日

附表

空港现代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债券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空港现代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债券资金)				
主管部门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环保局	实施单位	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100%
	(一)财政拨款小计				
	1.一般公共预算				
	2.政府性基金		20000	20000	1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社保基金				
	(二)其他资金				
整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情况		
	<p>1.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区域内征地拆迁及土地平整约 648 亩，新建标准化厂房 150000 平方米、冷库 100000 平方米、园区孵化 100000 平方米、冷链物流中转站 10000 平方米、智能综合停车场 25000 平方米、配套充电设施 300 套、洗车服务设施 10000 平方米，新建园区道路约 5 公里，及配套建设给排水管网、电力等附属设施。</p>		<p>拆迁农房面积 150 亩，货币安置人员 354 人，拆迁工作陆续展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广汇临时供水管网工程) 2023 年 3 月完工；天然气管道改建工程 2023 年 7 月竣工</p>		

		2. 带动就业，提供就业岗位。			提供就业岗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及土地平整	=	150 亩	150 亩	
		数量指标	完成建筑主体	≥	10%	建设中	
		质量指标	完成率	=	100%	100%	
		质量指标	当年分项验收达标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 年	1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用地综合地价	≤	6 万元/亩	6 万元/亩	
			未用地和建设用地综合地价	≤	3 万元/亩	3 万元/亩	
			货币安置标准	≤	18 万元/人	18 万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提供就业岗位	≥	10 人/年	10 人/年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电能源节约率	≥	5%	5%		
合计							98

关于 2022 年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采伐作业设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政策背景。

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的通知》（林资规〔2021〕5号）、四川省林业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的通知》（川林发〔2017〕65号）等相关文件，区农工局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申报了 2022 年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采伐作业设计费。

2.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本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全额支持，按照财政资金相关管理办法和要求执行。

3.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全部由本单位使用，根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匹配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按照年度工作安排，广元经开区农工局申报了2022年第12、13、14、15、16、33批次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采伐作业设计费58.216万元。

2. 绩效自评结果表明，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单位组成绩效评价组对本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组在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深入到项目点，实地查看项目申报、实施及运行情况，收集相关数据资料，通过汇总整理，结合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报告，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本项目资金是由市财政下达的专项资金补助。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如表：

项目名称	资金预算（万元）	资金到位（万元）	资金使用（万元）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采伐作业设计费	58.216	58.216	58.216

1. 资金计划，项目资金计划58.216万元。
2. 资金到位，资金实际到位58.216万元，到位及时率100%。
3. 资金使用，2022年使用项目资金58.216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我单位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统筹安排及管理，安排专人具体负责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目前期工作由利州区林业局负责实施，项目设计单位由利州区林业局确定。项目实施完成通过会审后，利州区林业局出函要求缴纳建设用地使用林可行性编制采伐作业设计费。区农工局根据广元市利州区林业局出具的函再向开发区管委会申请支付设计费。2022年已完成第12、13、14、15、16、33批共6批次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采伐作业设计。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管理有序，质量较高，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2022年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采伐作业设计6个批次（第12、13、14、15、16、33批），审核伐区调查及作业设计总面积11.271公顷。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满足了经开区政府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组织实施成片开发建设用地的需要。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管理良好，实施有序，绩效显著。均达到了预期目标。自评得分 98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农村工作局

2023 年 5 月 20 日

附表

2022 年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采伐 作业设计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采伐作业设计费					
主管部门	广元经开区农业 农村工作局		实施单 位	广元经开区农业 农村工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小 计					
	1. 一般公共预算			58.22	58.22	100%
	2. 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4. 社保基金					
（二）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完成情况		
	缴纳 2022 年第 12、13、14、15、16、33 批次 建设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采伐作业设计 费 58.216 万元			完成 6 批次采伐作业设计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指标 1: 作业设计总面积	11.271 公顷	11.271 公顷	

		质量指标	指标 1: 设计完成率	100%	100%	
			指标 2: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2022 年	2022 年	
		成本指标	指标 1: 设计费	58.22 万元	58.2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工业项目建设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植被恢复率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采伐作业率	100%	100%	
总分						98

2022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 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单位自评)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2 年 4 月《关于预拨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广财资〔2022〕16 号)下达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本项目资金 20.37 万元(退休人员 679 人, 300 元/人), 同月广开财预下〔2022〕8 号下达下西坝办事处 20.34 万元, 袁家坝办事处 0.03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是给国营企业退休人员提供社会化管理服务。广财资〔2022〕16 号文件中“全市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包括: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 100%, 本集团所属企业的综合满意程度指标度, 企业满意度 = 问卷调查平均得分/总分 ×

100% ≥ 85%。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单位组成绩效评价组对本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组在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深入到项目点，实地查看项目申报、实施及运行情况，收集相关数据资料，通过汇总整理，结合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报告，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一）资金计划及到位

2022年4月《关于预拨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广财资〔2022〕16号）下达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本项目资金20.37万元（退休人员679人，300元/人），同月广开财预下〔2022〕8号下达下西坝办事处20.34万元，袁家坝办事处0.03万元。

（二）资金使用

本项目下西坝街道办事处资金20.34万元，其中铁路社区拨付20.31万元，一是用于铁路社区连心广场文化打造项目19.98万元二是用于2023年七一活动费用0.75万元，用于购买纪念杯、党章、党徽等。拨付王家营社区0.03万元，用于相关费用。袁家坝街道办事处资金0.03万元已经拨付给惠家沟社区，目前尚未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说明项目由社区按照一事一议方式实施，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铁路社区连心广场文化打造项目由下西坝街道铁路社区居民委员会（以下简称铁路社区）实施，2023年3月组织3家单位报价，4月3日铁路社区开会比选四川百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9.98万元最低价中标，铁路社区与四川百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合同总价19.98万元。二是用于2023年七一活动费用0.75万元，用于购买纪念杯、党章、党徽等。拨付王家营社区0.03万元，用于相关费用。

本项目袁家坝街道办事处资金0.03万元已经拨付给惠家沟社区，目前尚未使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目前铁路社区连心广场文化打造项目已完成，包括原设施的移位、墙体画画、休憩座椅、雕塑、花池及地板、环境整治等。铁路社区2023年七一活动已结束。

（二）项目效益情况

目前铁路社区连心广场文化打造项目是在对苏式楼113栋和124栋之间打造多功能小广场，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活动场所。达到了计划能力，与周边环境协调。七一活动增加了党组织

的凝聚力，增加了社区认同感。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项目决策依据充分，实施较为有序，已实施的具体项目实现了预期功能，质量达标并投入使用。

（二）存在的问题。无

（二）相关建议。无。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保障局

2023年7月15日

附表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局		实施单位	下西坝办事处、袁家坝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37	20.37	20.34	100%
		(-) 财政拨款小计	20.37	20.37	20.34	100%
		1. 一般公共预算				
		2. 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37	20.37	20.34	100%
		4. 社保基金				
		(二)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档案移交率	≥90%	90%	

			国有企业退休党员组织关系转接率	≥90%	9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后由街道社区提供优质高效管理服务率	≥90%	90%	
			袁家坝退休人员	1人	1人	
		质量指标	应拨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资金规范管理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	20.37	20.3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国有企业负担	良	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综合满意率	≥95%	95%	
	总分					98

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中央资金。广元市财政局广元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通知》(广财农【2022】21 号)和《广元市财政局广元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通知》(广财农【2022】65 号)文件下达我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 480.195 万元(其中直发直补资金 47.16 万元,项目扶持资金 433.035 万元)。其中:盘龙镇 313.035 万元,下西坝街道 30 万元,袁家坝街道 30 万元,石龙街道 60 万元。

2. 省级资金。广元市财政局广元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省级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通知》(广财农【2022】57 号)和广元市财政局广元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通知》(广财农【2023】10 号)文件下达我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 276.5 万元,其中盘龙镇 27.4 万元、下西坝街道 67.1 万元、袁家坝街道 74.76 万元、

石龙街道 91.24 万元。

(二) 绩效目标

1. 中央资金。完成直发直补 1729 人，确保发放率 100%；全年批复实施项目 19 个，其中避险解困项目 1 个，移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 4 个，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4 个。

2. 省级资金。全年批复实施项目 19 个，其中移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 4 个，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4 个；移民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1 个。

(三) 项目自评步骤和方法

我区严格按照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工作细则要求，认真统计填报相关表册，绩效自评佐证材料，并及时深入相关镇（街道）进行调查核实，在此基础上完成绩效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资金到位情况

市级安排我区 2022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756.695 万元全部落实到位（广财农【2022】21 号、广财农【2022】57 号、广财农【2022】65 号、广财农【2023】10 号），我区已严格按照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管理要求，及时将资金分配下达到镇（街道）。

(二) 资金使用情况

我区移民后扶资金采取自下而上、逐级申报、逐级审核管理的模式，各镇（街道）按照“村申报、镇（街道）审核、区审定、

市备案”的实施方式，做到了申报程序规范，审核审批严格，符合移民后扶基金管理相关法规政策。我区对移民后扶人口按季度实施动态化管理，移民后期扶持直发直补资金实行专账专户管理，资金直接通过“一卡通”打卡到个人账户，确保国家各项扶持政策及时落实到位。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自建项目实行区级报账制，招投标项目按照工程进度拨付资金。二是监督检查方面，组织开展项目实施、稽察发现问题整改等检查督查，密切与审计、财政、监察等部门协调配合，综合运用监测评估、稽察、审计等现有监督手段，不断创新监管机制，切实加强移民后扶项目资金监督管理。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机构及实施流程

一是组织实施方面，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全面落实项目监理制度，严格按照基本建设项目管理程序组织实施项目。村委会、项目理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镇（街道）负责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区农业农村工作局负责抽查、巡检工程质量和进度，做到分工明确，责任落实

（二）项目管理情况

前期准备。一是坚持“五优先”做好项目规划。优先考虑库区、移民安置区急需解决的短板弱项规划项目；优先扶持对移民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带动明显的项目；优先安排村集体开展生产

性开发项目和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优先实施水库移民能直接受益的生产开发项目；优先扶持已脱贫移民对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二是坚持“清单制”抓好目标管理。推行“清单制+责任制”，将后扶项目建设任务落实到点、进度逐一细化到月、工作责任压实到人，确保各项建设任务按计划、按进度有序推进。三是严格开展绩效评价。组织开展检查考核，督促镇（街道）强化组织领导，大力推进项目建设，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一是严格建设标准。转发《全市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村民自建参考》，明确村民自建项目实施程序，开展业务培训，提升项目申报、实施、监管等规范化管理水平。四是信息统计方面，按规定开展移民后扶实施统计工作，按时填报快报和年报，按要求及时报送各种材料，及时更新移民后扶信息系统数据。

（三）项目监管情况

把严“招标关”，推广固定价比选、村民自建等方式组织实施项目，对单项投资达到招标条件的项目，严格按照程序确定施工队伍；把严“公示关”，坚持以村为单位对项目建设任务、总投资及资金来源、实施方式等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把严“标准关”，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严格执行行业技术标准；把严“督查关”，单项投资50万元以下项目由村“两委”组织专班全程监管，行业部门强化业务督导，单项投资在50万元以上项目要求聘请监理单位全程监控，着力提升工程质量；把严“验收关”，严格执行行业技术标准，联合行业部门开展检查验收，督

促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工程质量达到优良标准。

四、绩效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数量：中央资金项目 19 个，已开工 19 个；省级库区资金项目 19 个，已开工 19 个。移民直补发放人数 1729 人。

项目质量：中央资金 19 个已完工，项目验收 19 个，验收合格率 100%；省级库区资金 19 个已完工，项目已验收 13 个，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进度：截止 2023 年 3 月底，中央资金项目完成投资 100%，省级库区基金项目完成投资 68%。移民直补资金全部通过“一卡通”方式按季度准时发放。

成本控制：移民直补资金全部按政策规定标准足额发放，实际发放到位 1729 人；项目支出全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尚未发现项目支出超出预算的情况发生。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分析：通过项目实施和历年产业投入，移民出行道路畅通，移民库区农产品运输条件得到有效改善；移民库区特色优势农业产业发展初具规模，带动了移民稳步增收，2022 年底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较 2021 年增长 280 元。

2. 社会效益分析：2022 年移民后扶项目受益村达到 20 个，受益移民人数 1729 人，有效解决了一批库区移民群众生产生活困难，切实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3. 生态效益分析: 通过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 移民群众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基础设施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水域、土地、植被等自然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4.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对项目实施村的移民满意度进行实地调查, 除普遍认为直发直补生活补助标准太低, 库区部分地方基础设施还需完善提升外, 对其他调查事项均满意, 满意度达 98%, 移民满意度和幸福指数不断提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 绩效目标基本明确, 项目管理规范, 预期效益较好。

(二) 存在的问题

一是在移民直发直补项目中, 由于部分移民长期在外务工, 移民身份信息、账号信息不能及时更新, 致使部分直补资金未能及时通过“一卡通”支付。

二是省级资金项目建设进度较慢。2022 年省级项目由于资金下达计划程序时间过长等因素导致项目第二批资金整体进度较慢。

三是部分项目虽已完工, 但相关资料还需进一步完善。

(三) 相关建议

1. 精准规划移民后扶项目。严格按照“十四五”移民后期扶

持项目规划，围绕库区移民后期扶持，统筹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做优特色优势产业，促进库区水、电、路、公共服务等基础设施改善。

2. 创新资金项目管理模式。健全完善后扶项目实施机制，规范项目队伍确定、项目建设、检查验收程序。综合运用监测评估、稽察、审计等监督手段，强化后扶资金监管。

3. 抓好移民权利保障落实。加快移民后扶资金拨付使用，切实保障移民权益。做好移民后扶政策宣传，强化资金项目公示，引导移民主动参与后扶工作。建立健全移民群众困难台帐，细化帮扶措施及时化解移民困难。

4. 建议加大后期扶持业务培训力度，组织开展业务交流学习活动，强化绩效评价成果运用，进一步加大对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建设的投入力度。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农村工作局

2022年7月12日

附表:

2022 年省级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主管部门	广元经开区农业 农村工作局		实施单 位	广元经开区农业 农村工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76.5	276.5	100%	
	（-）财政拨款小 计		276.5	276.5	100%	
	1. 一般公共预算		276.5	276.5	100%	
	2. 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4. 社保基金					
	（二）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施项目 19 个，其中：移民技能培训项目 1 个，移民美丽家园建设 7 个， 基础设施建设 8 个，产业发展项目 3 个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指标 1: 移民美丽家园建设	7 个	7 个	
			指标 2: 基础设施建设	8 个	8 个	
			指标 3: 产业发展项目	3 个	3 个	

			指标 4: 移民技能培训项目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工验收率	100%	100%	
			指标 2: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2022 年	2023 年	资金下达较晚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支出	276.5 万元	276.5 万元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当年移民人增多可支配收入增速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增多中支配收入增速	3%	3%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及进处理率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95%	≥95%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忆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100%	10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80%	≥80%	
			指标 2:			
总分						96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